

沙田區議會
文化、體育及社區發展委員會
二零一九年度第五次會議記錄

會議日期：二零一九年九月五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十時正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
沙田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職銜</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招文亮先生(主席)	區議會議員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陳敏娟女士(副主席)	”	上午十時十分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何厚祥先生,SBS,MH	區議會主席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陳兆陽先生	區議會議員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陳諾恒先生	”	上午十時二十二分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程張迎先生,MH	”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趙柱幫先生	”	上午十時三十六分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許銳宇先生	”	上午十時二十一分	上午十時五十七分
黎梓恩先生	”	上午十時五十七分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林松茵女士	”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時五十六分
梁家輝先生	”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時四十四分
李世鴻先生	”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李世榮先生	”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時二十六分
李永成先生	”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麥潤培先生	”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時五十二分
莫錦貴先生,BBS	”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時四十分
吳錦雄先生	”	上午十時二十分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潘國山先生,MH,JP	”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時四十八分
蕭顯航先生	”	上午十時十三分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唐學良先生	”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曾素麗女士	”	上午十時四十八分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董健莉女士	”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衛慶祥先生	”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王虎生先生	”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時五十八分

<u>出席者</u>	<u>職 銜</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黃學禮先生	區議會議員	上午十時二十一分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黃嘉榮先生,MH	”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黃冰芬女士	”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黃宇翰先生	”	上午十時正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丘文俊先生	”	上午十時十分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葉 榮先生	”	上午十時二十分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姚嘉俊先生,MH	”	上午十時十二分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容溟舟先生	”	上午十時三十六分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黃禧霖女士(秘書)	沙田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2		

<u>列席者</u>	<u>職 銜</u>
李寶意女士	廉政公署 高級廉政教育主任
陳蕙子女士	社會福利署 沙田區助理福利專員 2
李美儀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圖書館高級館長(沙田區)
陳小堅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梁卓明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高級經理(新界東)文化推廣
曾雪汶女士	教育局 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沙田)1
鄭小玲女士	沙田民政事務處 總聯絡主任
梁慧珊女士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聯絡主任(西)
袁俊傑先生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應邀出席者

勞麗芳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康樂事務經理
岑鳳媚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經理(新界東)市場推廣及地區活動
李潔玲女士	沙田民政事務處 聯絡主任主管(西)3
冼婉樺女士	沙田民政事務處 聯絡主任(西)3b
黃定山先生	建築署 物業事務經理/沙田西
林智文先生	發展局 首席助理秘書長(規劃及地政)5
劉振謙先生	規劃署 高級城市規劃師/沙田
霍蕙妍女士	政府產業署 高級產業經理(發展項目)1
邱雅怡女士	香港童軍總會沙田東區第六旅 深資童軍團長

未克出席者

彭長緯先生 ,SBS,JP	區議會副主席	(已請假)
丁仕元先生	區議會議員	(”)
陳國強先生	”	(未有請假)
鄭則文先生	”	(”)

負責人

主席歡迎各委員、政府部門和機構代表出席會議。

委員請假事宜

2. 主席表示，秘書處收到以下委員書面請假：

彭長緯先生	工作原因
丁仕元先生	需要處理其他公務

(三)

3.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委員請假。

通過二零一九年七月四日會議記錄

(會議記錄 CSCD 4/2019)

4.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續議事項

政府部門就上次會議所議事項的回覆

(文件 CSCD 54/2019)

5.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撥款申請

沙田節日燈飾統籌委員會撥款申請

(文件 CSCD 55/2019)

6. 程張迎先生、衛慶祥先生、陳敏娟女士、林松茵女士、梁家輝先生、董健莉女士、王虎生先生、李子榮先生和黃冰芬女士申報利益，表明他們是沙田節日燈飾統籌委員會或有關合辦機構的委員。主席表示他們就相關撥款申請沒有表決權，但可列席會議。

7.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撥款申請。

更改活動完結日期申請

(文件 CSCD 56/2019)

8.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更改活動完結日期申請。

提問

彭長緯先生提問：有關重新發展沙田火炭熟食市場工程計劃事宜

(文件 CSCD 57/2019)

9. 主席表示，彭長緯先生已書面委託董健莉女士代其提出問題，並請董健莉女士提出續問。

10. 董健莉女士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她詢問工程的設計和研究是否能在今年內順利展開；建築物的高度會否設限，以避免屏風效應；施工期間對交通的影響和相關改道或改站的方案為何；以及
- (b) 隨着火炭的人口上升，社區對於熟食中心、街市、青少年中心、圖書館和幼兒託管服務的需求殷切，她詢問大樓是否設有相關設施。

11. 李永成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指出政府在規劃上欠缺足夠的停車位。另外，《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標準已不合時宜。因應停車位嚴重不足和違例泊車的問題，他希望政府能在整體規劃上考慮預留足夠的停車位；
- (b) 他指出馬鞍山第 103 區體育館在總樓面面積不受影響的情況下增加了兩層停車位，認為政府聽取了議會的意見，做法可取；以及
- (c) 他指出如香港城市大學(城大)宿舍在白石興建而導致停車場搬遷，將會對居民造成不便，希望政府能再三審視有關規劃，並在各區大幅增加停車位。

12. 黃宇翰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指文件中提及有關項目會在今年展開評估工作，他詢問有關位置的使用面積和層數等，又希望當局多收集市民對於設施的意見，並讓市民參與討論的過程；以及

- (b) 他認為有關當局除了檢討大樓的設施外，還要一併評估火炭的交通負荷，因大樓落成後如造成車輛增多，會影響源禾路一帶的公共交通。

13. 蕭顯航先生指出現時的熟食市場欠缺特色，食肆的種類千遍一律，希望能有創新的設計和更多元化的菜式。另外，他表示項目應做好整潔管理，例如食水和硬件配套等，不要停留在八十年代的設計。

14. 主席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與彭長緯先生就相關議題跟進了頗長時間，並曾就此與沙田民政事務專員、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沙田區康樂事務經理、發展局副局長和首席助理秘書長會面。他指如只以臨時停車場的位置發展文康大樓，面積未必足夠，認為收回熟食市場的用地效益更大，並可積極考慮在大樓內重設熟食中心；以及
- (b) 他指出文化、體育及社區發展委員會(文體會)曾動議優先處理興建火炭區綜合大樓的工程項目，但因各方面的因素，此項目的進度仍然緩慢。隨着火炭的住宅落成和流動人口上升，社區對文康設施的需求將會更大，他希望有關部門能加快推展有關項目。

15. 發展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規劃及地政)林智文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出席是次會議的目的，正是希望在項目評估工作開展前能與各委員進行初步交流，聽取意見，更清晰了解地區的訴求；
- (b) 以往由政府用地往往只會預留作某個特定用途，但現時社區對於文康福利設施有更大需求，而且融合不同的設施在同一大樓會對市民更便利，因此政府會加強力度推動「一地多用」的發展模式，以達至地盡其用，並提供

更多設施以滿足地區的需要。政府產業署會作為專職部門，統籌「一地多用」下的項目有何聯用設施，以及協調這些設施的空間需求，以及各設施的發展時間表；

- (c) 本來只包括現有遊樂場和臨時停車場用地發展作室內體育館的項目，當局會以「一地多用」的發展模式提供更多設施，並會在今年內展開工作，包括評估項目用地的範圍，當中會一併考慮更新或重建附近一帶較舊或低矮的設施。規劃署亦會參考附近現有發展的高度與密度，以建議有關項目的參考地積比率。政府產業署在諮詢不同部門及考慮地區需求後，制定項目的最佳用途組合建議；
- (d) 政府產業署會就議員提出的設施與相關部門商討，例如與運輸署探討提供公眾停車位，而有關熟食中心和社福設施的建議亦會與食物及衛生局和社會福利署等部門溝通。當局希望委員多給予意見，讓日後與部門商討時作為參考。當局亦希望可盡快將建議的用途組合提交區議會討論；以及
- (e) 當局會進行技術評估，檢視有關發展項目對交通、視覺和通風等方面的影響，而交通影響評估更是不可或缺，當局會確保在施工期間和項目落成後，不會對區內交通和基建造成不能接受的影響。

16. 主席請發展局在區議會休會期間進行更多工作，並在下一屆的區議會提交更切實和具體的建議和方案再作諮詢。

17. 李永成先生請發展局特別跟進火炭的房屋規劃，有關停車場、道路規劃和車流量方面需要考慮妥當，並顧及整體的規劃。另外，他希望政府能在政府大樓和綜合大樓等增加停車場，並考慮在城大宿舍加設兩層停車場，以達至雙贏。

18. 林智文先生回應指，會與運輸署商討在項目中提供公眾停車位，就其他有關交通及停車設施方面的意見，亦會向運輸署轉達。

葉榮先生提問：有關資助殘疾運動員事宜
(文件 CSCD 58/2019)

19. 葉榮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收到一位殘疾桌球運動員的求助，指其運動項目並不在香港殘疾人奧委會暨傷殘人士體育協會(殘奧會)的運動項目中。他詢問相關部門是否有任何資助，幫助有潛質的殘疾運動員代表香港參與外地賽事。他希望政府加強栽培有潛質的殘疾運動員，而非單靠相關的體育總會或殘奧會，在符合資格及相關條款的前提下才予以栽培和訓練；以及
- (b) 他提及另一位硬地滾球的殘疾運動員，為了代表香港參與外地賽事，平日生活節儉，雖然獲取了獎牌，卻沒有得到任何資助。

20. 陳兆陽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認為現時政府無論對於殘疾運動員或健全運動員的資助都非常不足。以香港女子單車運動員李慧詩為例，她雖然取得不少獎牌，但薪酬卻與在座的議員相若。他指出桌球並非亞洲運動會或奧林匹克運動會項目，健全的運動員尚且沒有得到相關資助，更何況是殘疾運動員；
- (b) 他認為向運動員提供資助的最重要考慮因素應該是獎牌。他指出很多運動員都自強不息，希望為香港出一分力，但參與外地賽事對於一個殘疾運動員來說，是一個沉重的負擔。他詢問康文署及有關部門是否有計劃資助這些運動員和推廣有關運動的資助，而非只是停留於以興趣班的形式推廣，因為這對於專業的運動員並沒有幫助；以及
- (c) 他詢問有關回覆(c)的部分未有相關數字的原因，希望署方能於會後提供有關數字。

21. 容溟舟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詢問對於殘疾運動員是否有任何類似精英運動員的資助項目。如有，資助包括甚麼項目；如果沒有，原因為何；
- (b) 他詢問為何健全運動員和殘疾運動員在獲取的資助上有分別，以及是甚麼原因導致政府對這班更需要支援的人士在資助上的分別；
- (c) 他指出支援精英運動員是民政事務局(民政局)的功能之一，由香港體育學院(體院)作為培訓基地，並照顧有關運動員的起居生活。他詢問體院對於殘疾運動員有何支援；以及
- (d) 他詢問康文署在回覆中所提及的資助是針對健全運動員還是殘疾運動員。他指殘疾運動員在殘奧會項目中也獲得相當數量的獎牌，他詢問局方對這類運動員有甚麼支援或資助。

22. 李永成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殘疾運動員在各個運動項目中，例如田徑、劍擊、桌球等，皆獲取了許多獎牌。他認為發展運動項目有助提高人們對身分的認同，但政府無論對精英運動員還是殘疾運動員的支援，皆落後於其他地方，令香港的運動發展停滯不前；
- (b) 他指出香港精英運動員以分級制獲取支援，但對於沒有獲取太多獎牌的運動員的支援卻不足。他希望康文署能反映有關意見，無論是精英運動還是殘疾運動項目，都應增加資源；以及
- (c) 他詢問整體來說，香港是否有對於得獎或符合資格的殘

疾運動員提供任何資助，而並不限於沙田區。他希望署方於會後提供有關資料。

23. 主席表示，過往香港運動員在外地獲取獎牌，不僅可以為港爭光，還有助建構社會的凝聚力。以李麗珊為例，她獲獎後令社會有一個良好的運動氛圍和凝聚力。另外，殘疾運動員過往亦曾在外地獲取不少好成績和獎牌。他們參與運動項目、出外比賽，並獲取好成績的困難比一般運動員更大，他希望政府適時檢討現有政策，增加對殘疾運動員的支援，不但可鼓勵運動員贏取更多獎牌，更可提升社會的凝聚力。他建議政府部門可協調體育總會或廣告贊助商支援香港運動員參與國際賽事，以促進香港體育界的發展。

24. 康文署沙田區康樂事務經理勞麗芳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她表示體育發展是香港特區政府的重點工作之一，由基層的訓練漸進至精英培訓；在地區的層面是普及體育，把體育運動介紹給市民認識，培養學童對運動的興趣，並發掘有潛質的運動員成為精英運動員；另外，鼓勵長者恆常健身，希望他們藉著運動強身健體，減少香港的醫療開支；而政府無論是對健全運動員或殘疾運動員的資助，每年均有遞增；
- (b) 康文署每年透過「體育資助計劃」(計劃)，向認可的體育總會提供資助，以配合他們推廣及發展相關體育項目的需要，及參與海外及本地國際賽事。本計劃是向體育總會提供資助，而非直接資助個別運動員；
- (c) 就提問(c)，由於部門沒有相關的資料，所以未能於是次會議提供相關數據；以及
- (d) 體院協助政府執行精英運動員的培訓；在政府架構以外，精英運動員發展基金和香港運動員基金亦能讓運動員的生活得到進一步的保障。

25. 葉榮先生詢問，如有關的比賽項目並不在殘奧會或體育總會的項目當中，會如何支援運動員參與外國舉行的比賽項目，以讓其代表香港增光。

26. 容溟舟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要求康文署於會後補充資料，說明有關健全和殘疾運動員的資助計劃內容為何，包括日常訓練、生活開支和出賽支援，例如食宿、教練費用、醫療團隊支出等；
- (b) 他要求署方提供 5 年內每年就不同運動項目，例如桌球、田徑等的資助款額，以及有關資助項目的適用對象，例如健全或殘疾運動員。他指出體院負責精英運動員的訓練，他詢問殘疾運動員是由哪一個團體處理有關培訓和支援；以及
- (c) 他詢問政府或民政局會否考慮設立相關的撥款或項目以支援殘疾運動員。

27. 陳兆陽先生指桌球並非精英運動項目，他詢問署方現時向相關的運動員提供甚麼資助。他指出香港運動員在二零一六年的殘奧會中取得 2 金、2 銀、2 銅的成績，比健全運動員的成績更佳，但政府投放於殘疾運動員的資源和資助比例則較低，他希望部門於會後補充政府資助殘疾運動員的資料，不論精英或非精英運動員的資源有多少。

28. 勞麗芳女士指桌球運動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納入精英運動項目。對於資助運動員出外比賽方面，她指有關運動員需符合相關體育總會所定立的評核標準，才會獲得有關資助參與國際比賽。

29. 葉榮先生指個案中的運動員有尋求體育總會和殘奧會的協助，但兩會的回覆均指桌球並非其運動項目之一，因此未能提供資助。他因而詢問有何方法繼續栽培並讓他們可以出賽，為港增光。

30. 勞麗芳女士表示可於會後了解個案，有需要可轉介部門相關組別的負責同事再作跟進。

31. 主席表示由於區議會即將休會，請康文署會後將有關資料交予秘書處，以電郵形式發送給委員。另外，他要求將今天的討論內容轉達民政局和港協暨奧委會，以便其審視和跟進，以檢討現有機制，從而協助有關運動員和殘疾運動員。

32. 容溟舟先生表示認同有關處理方法，並表示希望相關資料亦能上載至區議會網頁。

33. 主席指示秘書處把康文署的補充資料發送給委員後，上載至區議會網頁。

報告事項

工作小組報告

(文件 CSCD 59/2019)

34. 容溟舟先生詢問建築署有關沙田公園天幕的復修進度。由於有關場地將舉行慶祝中秋節活動，他詢問該處能否如常使用。

35. 主席表示建築署的代表或因公務在身，在有關續議事項的議程完結後已經先行離去，因此請康文署回應。

36. 勞麗芳女士回應指有關的天幕工程已於九月三日完成，並已重新開放，以展開中秋晚會的前期預備工作。另外，龍舟亭的天幕維修工程已在進行中。

37. 沙田民政事務處(民政處)總聯絡主任鄭小玲女士指，民政處將於九月十三日在沙田公園的有關場地舉行中秋晚會。

資料文件

委員會轄下各開支科的財政狀況及活動進度
(文件 CSCD 60/2019)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沙田區舉辦文化活動及設施使用的匯報及計劃(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及第四季)
(文件 CSCD 61/2019)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沙田區舉辦康樂體育活動及設施管理的匯報及計劃(二零一九年第二季及第三季)
(文件 CSCD 62/2019)

38. 衛慶祥先生詢問為何最近在排頭村足球場的晚間時段，安排了保安員看守。

39. 勞麗芳女士回應指收到有人在場內溜狗的投訴，因而安排保安員在該時段巡邏，並即時勸諭有關人士不要帶狗隻進入足球場。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沙田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匯報及計劃(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及第四季)
(文件 CSCD 63/2019)

沙田文藝協會工作進度報告
(文件 CSCD 64/2019)

沙田體育會工作進度報告
(文件 CSCD 65/2019)

40. 委員備悉上述 6 份資料文件。

其他事項

41. 主席表示，今次文體會會議為本屆最後一次會議。他在此多謝各委員和政府部門過往四年的包容和支持，亦感謝各部門所給予的意見和協助。他期望新一屆文體會繼續促進本區的文化 and 康樂事務，造福居民。

42. 會議於上午十一時零九分結束。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5/25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